

附件三

花蓮縣政府公務人員職場霸凌申訴撤回書

申訴人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聯絡電話及 電子郵件	
居住地址			
公文寄送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居住地址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地址：		
撤回原因 (請簡述)			
附件	檢附原申訴書影本		
說明	<p>一、本撤回書送達申訴受理機關後，申訴調查程序即予終止，但本府認有必要者，得依本府職權調查處理。</p> <p>二、申訴經撤回者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為申訴。</p> <p>三、本撤回書所載當事人相關資料，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，應予保密。</p>		
<p>本人(申訴人)以瞭解上開說明內容，撤回於____年____月____日申訴_____</p> <p>(被申訴人)之職場霸凌申訴案件，特此聲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花蓮縣政府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訴人： (簽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代理人： (簽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中華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